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 2020 年度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年1月6日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利集团"或"公 司") 第五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 2020 年度期 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从事套期保值的目的

公司主要生产电缆及光伏产品,对生产经营所需要的铜、塑料、铝等原料需 求很大。 随着公司业务范围及客户市场领域的不断扩展, 部分客户签订合同为闭 口合同。而铜材、塑料、铝的市场价格变动较大,为尽可能规避生产经营中的原 材料成本大幅波动风险,利用期货的套期保值功能进行风险控制,尽量减少因原 材料价格波动造成的产品成本波动,保证产品成本的相对稳定,降低对公司正常 经营的影响。

二、套期保值的期货品种

公司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仅限于公司生产经营所需原材料铜、塑料、铝的期 货交易合约。

三、投入资金及业务期间

公司进行套期保值业务期间为2020年1月至12月,期货套保账户资金投入 限额为人民币 6,000 万元,在该额度范围内可以循环使用。期货套期保值使用公 司自有资金,如投入金额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则须上报公司董事会,由董事 会根据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的规定进行审批后,依据相关内控制度及业务流



程进行操作。

四、套期保值的风险分析

- 1、价格波动风险: 期货行情变动较大,可能产生价格波动风险,造成投资损失。
- 2、资金风险: 期货交易采取保证金和逐日盯市制度,可能会带来相应的资金风险。
- 3、流动性风险:铜、铝、塑料期货品种成交不活跃,可能因为难以成交而带来流动风险。
 - 4、政策风险:监管机构对期货市场相关规定、政策等进行修改。
- 5、技术风险:由于无法控制或不可预测的系统、网络、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使交易指令出现延迟、中断或数据错误等问题,从而带来相应风险。

五、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 1、公司已制订《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内部控制制度》,规定公司进行套期保值 业务只能以规避生产经营所需原材料及生产产品价格波动等风险为目的。
- 2、严格控制套期保值的资金规模,合理计划和使用保证金。公司将合理调度自有资金用于套期保值业务,不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进行套期保值。
- 3、公司开展套期保值满足《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的运用套期保值会计方法的相关条件: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将主要以《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的公允价值套期保值为目标,在实际操作过程中,公司将持续地对套期保值的有效性进行关注,确保相关套期保值业务高度有效。
- 4、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 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对期货业务进行管理。
- 5、进一步完善并加强计算机系统及相关设施建设,尽量保证交易工作正常 开展。

六、独立董事意 见



- 1、公司拟开展生产经营所需的原材料铜、铝、塑料等的套期保值业务的相 关审批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2、公司已制定了《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内部控制制度》,明确了业务操作流程、 审批流程及风险防控等内部控制程序,对公司控制期货风险起到了保障的作用。
- 3、公司确定的年度套期保值的额度和交易品种合理,符合公司的实际生产经营情况,有利于充分利用期货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规避相关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有利于公司降低经营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七、备查资料

- 1、第五届董事会2020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6日